

平阳县顺溪镇岭后村至顺溪村农村道路提升改造工程二期

施工招标公告

PYJS210426079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平阳县顺溪镇岭后村至顺溪村农村道路提升改造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已由平发改投资[2018]70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自筹，项目业主为平阳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称招标人）。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实行资格后审。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本工程K2+960-K11+000起点位于老吴垟乡镇，终点位于桑基潭桥头，本工程施工长度为8.265km，路基宽度为6米，采用双向二车道四级公路标准，设计时速20公里/小时，路面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工程总投资金额约4500万元，其中工程费用约3700万元。

2.2招标范围：本次招标共设1个施工合同段。主要内容为全线桥涵、路基、路面、排水、防护及交通安全设施等（不含绿化及机电工程）的施工完成、缺陷责任期缺陷修复等。计划工期_540_日历天，缺陷责任期24个月。标段工程交（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合格。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项目经理：具有公路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资格并具备公路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含法定代表人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3.4如投标人企业资质为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的，应列入交通运输部网站(<http://www.moc.gov.cn>)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最新公布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与上述名录相符。

3.5投标资质未被温州市住建局列入资质动态核查限期整改企业名单（以投标截止时间温州建筑市场管理官网最新动态公布为准）。

4. 招标文件的获取及报名时间：

4.1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1年_4_月_27_日至2021年_5_月_21_日09时 30分，在平阳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zjpy.gov.cn/col/col1229353018/>

index.html) 建设工程项目窗口下载，答疑与补充网址同上。

4.2 网上报名时间：2021年_4_月_27_日至2021年_5_月_21_日09时 30分。

4.3报名方式：网上报名（<http://www.zjpy.gov.cn/col/col1229353018/index.html>）。此项目在平阳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交易系统进行网上报名。凡有意参加此项目的投标人，必须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完成投标人企业入库工作及网上报名，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后果由投标人自负。企业入库办理须知详见本网站“关于应用温州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交易主体信息库有关事项的通知”。

5. 投标文件的提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1年5月21日09时30分，地点为平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阳县鳌江镇火车站大道和环城路路口，和谐家园<原剑桥华府> 二层代理窗口）。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平阳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平阳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平阳县鳌江镇疏港大道（平阳县港航局三楼）
联系人：李先生
电话：13868837757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华域高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温州市括苍西路 20 号 1 号楼 5 楼
联系人：金先生
电话：0577-86170009/15857710999

2021年4月26日